

113 學年度就業學程(智慧數位科技商務與設計實務學程)招生宣導

1. 全程參與須修課程為實務課程三門課、工作崗位訓練、勞動法令課程(6 小時)，詳如報名表。
2. 工作崗位訓練實習期間:
 - (1) 113 年 7 月 1 日至 114 年 8 月 31 日的暑假、上學期或下學期的學期間進行。
3. 修課注意事項與證書：
 - (1) 修滿三門實務課程、工作崗位訓練、勞動法令課程(6 小時)，頒發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之就業學程證書與工作崗位訓練實習證明。
 - (2) 如修滿所有規定之學程課程(包含勞動法令課程)，但未參加工作崗位訓練者，發給計畫執行單位資管系頒發就業學程證書(備註未參加工作崗位訓練實習)。
 - (3) 參加就業學程，修課成績優良前三名，頒發優秀學員獎金 8000 元。
 - (4) 工作崗位訓練實習者給予基本工資。
4. 參與就業學程之學員，需填寫報名表。
5. 參與就業學程之學生，須注重到課率，有事情請假需先提前告知，參與工作崗位訓練的學員，有事情請假需先告知工作崗位訓練單位的主管，與計畫主持人及任課教師，並請假。
6. 工作崗位訓練單位：青青有限公司、富強鑫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、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十鼓文創股份有限公司、銳思整合設計有限公司、唯簡創意生活坊、萬博創意科技有限公司、展晟照明股份有限公司、全一電子股份有限公司、統榮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。
7. 請於公告的報名截止日前報名。